[人类学研究]

## 乡土中国移民群体的土地获取与空间身份认同

## ——以海原县 D 群体为例

## 杨文笔

(宁夏大学 民族与历史学院,宁夏 银川 750021)

摘 要: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农业国家,土地不仅是农民维持生计的基本生存资源,更是体现农民身居特定空间身份合法性的符号资本。历史上对于离乡人作为一种社会常态现象的乡土中国,移民群体对于土地的获取始终是进入新空间定居的第一要务,这也成为他们在空间融入中的基本生存逻辑。宁夏海原县D群体历史上作为移民群体进入海原县,在对土地资源的获取历程中,既有他们积极主动的个体策略,更有社会变革带来的土地资源再分配,土地的获取实现了其身份由"客"至"主"的历史变迁,具有了他识与自识两个层面的当地人的身份意识。

关键词:土地资源;移民群体;D群体

10.16023/j.cnki.cn64-1016/c.2024.02.008

中图分类号:G779.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2097-1079(2024)02-0063-09

## 一、问题的提出

土地是人类重要的生存资源,为人类提供了最基本的生存保障。古人云:"民以食为天,食以农为源,农以地为本。"农耕民族最大的特征在于依附土地而生存,人与土地间构成一种持久稳定的依赖关系,农民一旦选择了一方土地,就将自己的生命之根深扎其中,在日久天长的农耕实践中,培育了深厚的家园情感以及安土重迁的传统社会心理,这是农耕民族依靠生存土地而与生俱来的一种集体意识,他们也被浸染了农耕民族一生本性难移的"土气"性格。在土气十足的农耕社会中,土地的拥有是一种生存资源的获取,是维系农民"安全第一"生存伦理的基石,更是一种在特定生存空间中地缘身份的获取及其合法性的符号表征。在传统的农耕文化语境中,农民一旦占有土地,他们便是土地的主人,他们依地而生,培育了生存于特定空间的主位

收稿日期:2024-03-1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六盘山区易地扶贫搬迁的多民族互嵌社区研究"(20XMZ068)。

作者简介:杨文笔,男,宁夏海原人,宁夏大学民族与历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文化人类学研究。

身份的自识意识。讲求身份是传统中国社会的一个显著特征,身份对于个人或群体,不仅是一种社会阶层的分类模式,以及彰显其家庭背景和社会地位的符号,而且是其在社会中资源配置处于何种位置的关键因素。

中国农民有着安土重迁的群体性格,但在天灾频发的时期,农民们为了生存不得不背井离乡,成为迁入并定居新空间中寻求生计的移民群体。对于任何一个移民群体而言,生存空间发生变化,除了适应新空间的社会环境,还要在新的生存空间中赢得一个表征居住合法性的社会身份,即由"客位"身份的移民向"主位"身份的当地人转变,这就牵涉到一个群体身份认同的问题,当然这种主人翁身份的认同不是移民群体的一厢情愿,而是在具体场景中群体的长期交往与互动中达成。一方面是移民群体远离家乡在新空间中培育新家园的群体认同,另一方面是新空间中原有居民对外来移民群体心理上的接纳与认同,只有真正完成自我与他者认同的一致性,移民群体才可能在新家园中扎根,并最终成为新家园的主人。人类学家科大卫认为,外地人与本地人身份的转换,前提在于其入住权的有无证。他谈到的"入住权",是在一指定疆域内享用公共资源的权利,这种权利获取有以下几个途径:"这个权利是祖先传下来的。他们的祖先可能据说由荒地钦赐土地,或者移居至此而耕种这些土地,或者建造房屋而子孙居住至今,或者购买了这些土地,或者与本地人联姻,或者把原住民赶走。"证其中土地资源的获取对于移民群体在新空间中"入住权"取得有着重要作用,更是关涉移民群体在新空间中的地缘身份认同。

在宁夏海原县生活着一定数量的被当地人称为"D群体",他们是自清末以来半个多世纪里由甘肃省D地 区移居至此,作为近代以来中国西北移民人口的一分子,这一群体现在人口约四千人,在海原县也逐渐形成 了一些聚居村庄,现海原县D群体主要居住在树台和海城(原为高台乡)两乡镇的8个行政村,24个自然村,其 中树台乡的刘河、姚沟、东川、大岘、铁前沟、杨庄、关马路、麻套、大坎台和海城镇的三道、二道、下庙儿沟等12 个自然村是D群体居住最为集中的村庄。他们"入住权"的获取有其特殊性,当地政府是否给予户籍身份的认 定,当地人是否能够从群体情感上给予接纳,以及作为农耕群体是否在新空间中获取必要的土地资源,这是 他们作为移民群体真正赢得新空间中主人身份的关键因素。土地作为农耕群体最为重要的生存资源,其获 取与户籍的获取并不同步,当然这两者的获取如果没有当地人的认同与接纳,他们依旧只是拥有户籍与土地 的"迁移户",当地人与移民群体间存在着一条无形的"身份"边界。这一群体迁移至海原县,其身份由"客"至 "主"的变迁历史,必然在户籍与土地的获取,以及当地人的认同中逐渐实现,使其户籍上的身份与文化认同 的身份达成一致,具有当地人的群体意识。当然相对于由政府组织的生态移民群体,历史上移民群体进入新 空间中获取土地资源并非唾手可得,其中付出的代价和辛劳可想而知。那么,移民群体进入新空间中获取土 地有哪些方式? 土地的获取与定居如何促使了他们与当地人对其空间身份的认同? 本文以宁夏海原县 D 群 体为例,以历时视角对这一群体在不同社会时期获取土地资源境况的历史追溯,呈现出在大历史背景下移民 群体获取土地的多样性特征,以及移民群体空间变化中获取土地的群体或个体策略,思考移民群体土地资源 的获取与新的空间身份认同的逻辑关系。

## 二、移民的"他乡": 迁入地的历史场景

D群体生活的甘肃 D地区与海原县相距几百公里,两地间群山峻岭,交通不便,但即使这样,两地间人员流动始终存在,我们感兴趣的是,为什么在那样一个交通不便利的年代,同样处于生态环境相对恶劣的条件,生活在 D地区的人们会选择迁移海原县?这就需要我们深入到海原县所属的人文地理环境,以及在特定历史环境中,探寻海原土地资源开发的境况。

海原县是宁夏回族自治区二十四县(市、区)之一,位于宁夏南部山区,是宁夏与甘肃两省区的交界地带,紧邻甘肃平川区和靖远县,在历史上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当地的地方史志中记载海原"为甘凉之襟带,乃固靖之咽喉"[2]29。土地贫瘠,干旱少雨,气候恶劣,自然灾害频繁构成了海原县自然环境的显性特征[2]29。海原县在古代曾是"古据番羌",及至元明时期,海原尚未县治。1909年纂修《光绪海城县志》中就有对海原"忽夏忽夷""忽藩忽牧"的特征概括。在历史上,宁夏固原地区的战略位置一直较为重要,它处于农耕和游牧的交

错地带,游牧民族越过固原地区可直达中原腹地。历史上固原地区的战略位置一直突出,这里是中原农耕与 北方游牧两大文明交融,以及长期交流的通道,在这块土地上两大民族群体之间轮流演进,彼此上演着忽进 忽出中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历史。海原县作为这个地理板块的重要构成,成为中原农耕与北方游牧两大民 族群体生息与互动的空间,"忽夏忽夷"实为海原早期历史上最显著特征。史书记载:"逮至元明,均属牧场。" [2]5未能设州建邑,百年之间专为屯军牧场,与清朝以来设厅县管辖相较,元明时期的海原,形同化外之地,"其 中设立三所, 岂逐全无记注, 顾皆无所考, 仅有《固原州志》中, 间存山川村堡十一一二……"[3]3"虽隶域中, 竟 同化外,故文人学士足迹所不及到。"[2]83元明时期,海原县是当时贵族的牧马场,这里人口总体稀少,尽管明朝 以来,有大量的外地人迁入海原县,这里依旧是地广人稀之地,大量的土地没有得到开发,尤其海原地处山 区,干旱少雨,灾害频繁,土地贫瘠,历来不是移民群体向往之地。清朝乾隆十三年(1748),海原修建盐茶厅 署,翌年盐茶同知自固原移署海原县城,政府管理机构在县内设置,海原县由此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县 境内得到了较好的开发。到清朝中后期,海原县人口有所增多,有外来移民不断迁入海原县。清末海原县人 口稀少,荒地较多,光绪三十三年时有民地及荒租地三十顷零八十六亩二分九厘七毫、更名地二千三百七十 二顷三十三亩八厘四毫、养廉地二百一十六顷八十七亩三分八厘九毫、牧地四十一顷六十五亩、屯地一百二 十顷零四十五亩二分八厘等同五项荒地共两千七百八十二顷二亩五分四厘[2]48。民国初期,海原较多山区荒 无人烟,野兽出没,山地尚未开发,尤其是1920年发生的海原大地震后,海原县人口锐减,荒地较多,这与其他 地方人地间的紧张关系形成鲜明对照,也使海原更容易吸引周边民众前来拓荒。

D地区历来恶劣的自然环境,使世代生息于这个地区的D群体生活困苦不堪,随着当地D群体人口的增多,面对恶劣的生存环境,一定数量的D群体向外迁移是必然选择,这在人类迁徙史上是一种常见现象,即迫于生计而自发迁徙在历史上连番上演。当然,一个群体生活在一个地理空间,在长期的生活中已逐渐适应当地的自然环境,一旦面临天灾人祸时,他们也会做出背井离乡外出求生的选择,D群体的向外迁徙正是对这一社会历史规律的诠释。有资料确切记载D群体进入海原县是在清朝光绪年间。光绪十八年(1892),D地区大旱,禾苗枯死,庄稼绝收,麦价暴涨,当地D群体食不果腹,饿腹度日,甚而饿死者不计其数,饿殍遍野。为了生存,他们忍饥挨饿,饥不择食,以树皮野草来充饥,有不少人,迫于生计,背井离乡,其中就有D群体逃荒到外地谋生,部分人向宁夏西吉、海原、固原徙居<sup>[4]98</sup>。D群体大致就是这一时期进入海原县,这在《光绪海城县志》中有所记载,他们以逃荒的形式进入海原县,在一些荒无人烟之地以拓荒形式获取土地。据《光绪海城县志》记载:"近来河州游民潜来占荒,每致滋事。"[2]50 这些纷至沓来的"河州游民",其中就有不少D群体。当时海原县地广人稀,土地开发较少。他们初来海原县,因争取土地,与当地人之间的矛盾纠纷不断;有的初至海城,生计维艰,不免有"不安本分"者,加之海城"抢劫斗殴,习以为常"[2]77。海城知县杨金庚为了维护地方治安,特设巡警,清查户口,"是欲靖盗源,整化风气,巡警之设,乃为图要"[2]77。对于这段迁徙历程,至今已有一百多年,斯人已逝,那段历史却成为今天的海原D群体世代相传的记忆。这些"河州游民"中就有来自甘肃D地区的人群,具体情况不详,他们以占荒为目的,在开荒时可能会与当地人不可避免地产生矛盾。

自清朝中后期以来,甘肃地区的D群体不断走出D地区,或个人或群体,成为近代D群体历史上的一个重要现象。我们可以将其概括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清朝中后期,主要是由于天灾人祸迫使大量的D群体远走他乡;第二阶段是民国时期迫于自然灾害和战乱等原因,一些D群体背井离乡;第三阶段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D群体的向外迁移。其中,可以分为两个阶段,20世纪50年代至20世纪80年代初,由于自然灾害等原因,甘肃D群体自发迁徙外地;20世纪80年代后期至今多由政府有组织的移民,使一些D群体离开生态环境恶劣的D地区被政府选点安置,他们属于生态移民。宁夏海原县D群体正是甘肃D群体向外迁徙浪潮中的一个组成部分,他们人口数量多且人口集中并成为当地人。那么,这些D群体为何迁徙海原?他们又经历了怎样的迁徙历程?在以文字书写的官方史册上这些向来"没有历史的人民",其迁徙历程必然被视而不见而有意忽略,然而这些群体的迁徙历史始终以自己独特的方式记载并传承着自己的历史,这需要研究者不仅有眼界朝下的观念革新,更要以自觉的接触,倾听、收集和整理他们的口述历史记忆,在田野中寻找那段被忽略

的历史。对于这段迁徙历程,笔者曾有文章专门对此进行追溯,这里就不再赘述。

## 三、主体性策略:移民群体获取土地的多元方式

19世纪末期,D群体先后迁入海原县,及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这种自发的人口迁移始终存在,从他们进入海原县,首要面临的任务就是获取土地,并定居下来。当然这些D群体进入海原时间不一,情况有所不同,他们获取土地上有着不同的形式,笔者通过实地调查,开展口述史资料整理分析,对他们获取土地的多元方式进行观照。

#### (一)"拓荒阶段"的占荒开地

19世纪末期,海原县地广人稀,难免会引起邻近地区穷困农民的注意,尤其是周边自然环境恶劣且经受天灾人祸之害的穷困百姓,他们结伴或以个人的形式迁移海原山区,在人口稀少或土地贫瘠之处占荒,这些荒地要么是未被开发的山地,要么是土地贫瘠曾被人遗弃。从一些老人口述记忆中得知,他们的先辈进入海原县时,都在海原西南之地占荒,尽管有临近海城的史店乡(苍湾村和碾子沟村)和海城(二道坡村、三道坡村和下庙儿沟村),绝大多数都在离县城三十多公里的树台乡。树台乡位处海原县西乡,与甘肃平川区接壤,这里山大沟深,荒地较多,是移民前来开荒的理想之地。其实即使是海城镇附近的D群体所居住村庄,依然是人迹罕至的广袤荒野,野兽出没,野草丛生,荒凉至极,村庄的老人都有这样的历史记忆。

其实晚清之际,海原县人口增多,当地人口居住空间扩大,当地人对土地开发需求增大,在有些地方就不可避免与外来拓荒者遭遇并发生矛盾。《光绪海城县志》中记载晚清河洲游民占荒中的"每致滋事",说明他们当时在海原县的占荒与当地人有过利益的博弈。对于农耕群体来说,土地就是他们赖以生存的最宝贵财富,获取土地或失去土地关涉他们最直接的利益。但是笔者在海城(二道坡村、三道坡村和下庙儿沟村)和树台乡的D群体调研中没有听到过占荒中有滋事之说法,所谓"滋事"有过个例,并不普遍,且海原县荒地较多,开荒空间较大,他们更多会选择无人居住之地去占荒。

占荒是D群体早期迁入海原县获取土地的主要途径,这是历史上移民群体获取土地的一个重要方式。土地的拥有权在国家和政府的配置范畴中,以国家和政府的意志决定土地的拥有权和支配权。在一些尚处于使用主体未被法律手段予以明确的山区荒地,在历史上也曾是谁先占有,谁就是土地的拥有者和使用者。D群体早期迁入海原县,他们要想顺利获取土地,只能在土地尚未开发之处,或者人烟稀少的山区,那里荒地较多,当然条件相对艰苦,但对于条件更加艰苦,素有"苦瘠甲陇中"的D地区生活的D群体来说,只要能够得到土地,他们便可以凭借着自己的双手在不毛之地开辟出绿洲。从获得土地来看,这些土地都远离海城,人烟稀少,就现在D群体聚居和杂居的树台乡大岘、东川、姚沟、刘河等村庄,皆为远离县城的边远山区,现为D群体聚居的大岘村就处于大山中,位处偏僻,群山环绕,交通不便,在古代这里便是一个与世隔绝的"世外桃源"。至今村庄居住条件差,教育相对落后,人畜饮水短缺,村庄远离公路,环境闭塞,信息不畅。据老人们的口述资料,他们的先辈初来此地时,这里都是一片荒无人烟之地,凭借着自己勤劳的双手,他们在这里拓荒,建立家园,安家落户。这是D群体早期迁入时的境况,也是他们获取土地最为原始的手段,以下是笔者在当地的一个访谈个案,其实就是他们最初落户的历史记忆:

我今年七十五岁了,我们家来这里已经过百年了,是我爷的时候来的,是在地震前来的,当时地震时我们当家子就有人被打坏了。当时我爷弟兄几个都是逃难来的,当时这里没有人居住,都是戈壁滩,还有黄羊呢。当时土地都是荒地,没有人开发,我爷住下来,就开发荒地,当时谁开发了就是谁的。那时庄子上就几家子人,我们二道坡就两家子人,三道坡就几家子马家。(WJK,2017,大坝村)

对于这一群体的迁徙历程,从田野中的口述资料整理显示,大多数海原D群体对于其祖父辈何时来海原没有准确的时间界定,但是他们总会不约而同地提及一个时间节点,关涉着一个重要的历史事件,即民国九年(1920)的海原大地震,这也构成了他们对自我迁徙历程的独特表述:地震前与地震后的历史叙事模式。民

国九年(1920)12月16日20时05分53秒,海原县发生了震惊世界的大地震,震级8.5级,震中烈度12度,震源深度17公里,震中位于北纬36.7、东经105.7度。此次大地震致使山崩地裂,村镇埋没,海原、固原等县城全毁,大量房屋倒塌,人员伤亡极重,据不完全统计,共死亡23.4万人,伤员不计其数。其中海原县死亡73027人,占全县人口的59%,占总死亡人数的31.2%。地震震源中心在今天的海原县西安镇,邻近的树台和高台等乡镇受灾严重,当地人口损失较多。大地震后,海原县西乡人口稀少,灾区民众无衣、无食、无住,复值严寒大风,忍冻忍饥,瑟瑟露宿,匍匐扶伤,哀鸿遍野,到处是倒塌的房屋和压毙的生灵,放眼望去,一片狼藉,惨不忍睹,令人毛骨悚然。谢家荣在《民国九年十二月甘肃地震报告》中说,当时"四乡死亡极多,往往全家压毙,产业无人继承,震后粮食多为覆压,一时不及刨出,灾民多取场内未碾谷麦,带壳充饥。住则因房窑均塌,皆搭盖草棚,或钻入草堆。时正严寒,冻饿致死者甚多"[5]7。早期定居海原县的D群体也有不少在地震中遇难,地震使得大片土地空虚,一些甘肃D群体通过投亲靠友等方式,不断迁徙至刚刚惨遭地震破坏的海原西乡。

#### (二)购买土地

土地是农民最为宝贵的财富,但是将土地作为资源进行转让和购买现象自古以来始终存在,尤其对于一些土地占有的大户人家,他们拥有土地较多,无力经营,转让土地也是理所当然。有些D群体进入海原县后,为了在一些已有人口居住之处获取土地,作为外来迁移户,要想在已被占有的土地上,获取一些土地,就必须通过土地购买的方式,据受访老人们说,当时他们的祖辈初至海原县,大多数人都是贫困之人,他们依靠苦力为生,有的在当地依附于一些富户靠打短工维持生活,当他们积攒一定的钱财后,以此为资本向当地有土地人家购买一点土地,建房立家,耕种庄稼,务农为生。也有的人家在积攒了一定的钱财后,在海原县当地购买土地,安顿家室,定居生活,树台乡刘河村MAP家就是通过这种方式获取土地:

我们来到这里时,刘河原为二百户刘家人的居地。为啥这里的土地成为我们的呢?据老人们说,以前这里种植鸦片,这里的刘家和陈家两家人吸食鸦片严重,后来家道败落,我爷爷花钱从他们手里买来这里的土地。地震前(1920)刘河上面是刘家,下面是陈家。我们家算是来得最早,先是到了现在史店乡的谢家沟,那是从我太爷时来的,我太爷的坟地在那里,后出现了矛盾,在那里待不下去了,全家就搬到这里的。我们家是地震前从谢家沟搬到这里的,我大爷就亡于地震。

刘河村位处交通要道,条件较好。D群体来此之前,村庄已有住户,他们开土拓荒,占有土地,D群体要在村庄中获取土地,占荒形式是行不通的,难免会与村庄中的老户发生矛盾,他们通过土地购买的方式,顺利获取土地,安家落户,在获取的土地上开垦荒地,种植庄稼,开始新的生活。

#### (三)土地赠予

(MZP, 2016)

费孝通在《乡土中国》一书中认为乡土中国具有典型的熟人社会特性,就是人与人之间通过血缘、熟人、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把各种关系像蜘蛛网一样联系起来,形成有连带特性的关系网。随着关系网的不断扩大,就形成了一个乡土中国特有的熟人社会,并在熟人社会圈子里保持着持续的人情关系,人情又成为稳固熟人社会的基本组带。社会资源向来潜存于社会关系之中,人们只有通过不断地营造社会关系,在各种关系网的编织中增强自己的社会地位,以获取更多的社会资源。阎云翔为此将关系网络理解为充当着行动的个体这一极与地方世界这一极之间的中介形式[6]236,实质上,就是强调了关系网络在社会资源博弈中的资本功能。在宁夏海原县 D 群体聚居村庄的田野调查中,举凡问到他们为何能来到这里定居,所有的回答可以用两个网络来概括,一个是亲缘网络,包括由血亲关系和姻亲关系所编织成的社会关系;一个就是地缘网络,就是由地缘关系形成的社会关系,如老乡关系等。这两种关系不仅是海原县 D 群体早期迁徙海原县的直接方式,也是海原县 D 群体源源不断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依旧有迁徙至此的一贯方式。我们把这两种方式用四个字来概括,就是"投亲靠友",即依靠亲戚和老乡关系的纽带实现空间上的人口迁移,这两种关系是熟人社会的基本结构。对于大多数生活在甘肃省的 D 群体来说,他们不仅有亲戚关系,更重要的是有来自同乡的老乡关系。当他们共居于一个空间时,他们更多是依靠亲缘关系彼此互动,而走出乡土后地缘关系在新空间中

被强化,成为他们频繁接触和互动的直接关系纽带。这两种关系从本质上来说,就是个体或家庭安身立命的社会资本,当他们决心离开家乡重新寻找新的生存空间,单靠个体或家庭的力量,往往是前途两茫茫。这时只有借助群体的力量,而可以凭借的力量就是存在于现实生活中的各种社会关系,尤其是亲缘关系和地缘关系。当人们不需要关系时,两种关系潜存于人们的意识中,一旦当人们有了关系的需要时,对于寻找新家园的人来说,这两种关系就是很重要的社会资源。这时关系便以纽带的形式将人们串联起来,互帮互助,信息互通,通过人为牵线方式,帮助他们不断地迁徙海原县。这种基于社会关系的互助方式具有持续性,人们凭借着这一社会资本先后进入海原县定居并开始新生活。

D群体进入海原县最大的特征就在于他们通过亲戚或老乡的关系,相互联络彼此帮助来到海原县。对于 一些早期进入海原县的D群体,他们先到海原县,通过开山占荒,到了民国时期,他们到这里已有几十年,已经 拥有了大量的土地,当一些老家D的人投奔他们时,通过招赘或其他形式,对新来的人予以土地赠送,相互帮 衬,安家落户。这种情况存在较多。在海原县D群体中就有以招赘形式定居下来的,大岘村的YZL和YZF就 是招赘落户的典型。亲戚关系有别于血亲关系,主要通过婚姻的形式而建立,这也是构建社会关系最为常见 的方式。D群体依靠亲缘和地缘关系进入海原县定居,他们一经定居下来就开始在新环境中构建亲戚关系网 络,这既是他们生活的需要,也是他们在新空间中增强自身社会资本的工具性诉求。当然婚姻关系的缔结并 非都是如此,但是在客观上都起到构建社会关系网络的目的。笔者通过对海原县 D 群体的田野调查,了解他 们构建亲戚关系的具体情况,观照作为移民群体进入新空间中如何摆脱外来身份带来的尴尬生活处境,以及 在亲戚关系的积极构建中增强自身的社会资本。国外学者 Watson 通过对婚姻的研究,认为富人阶层通过联 姻加强了自己的地位,与姻亲的往来密切,与穷人极为不同,但是这种区别也是创造和保持那些区别的制度 结构的一部分[7]593-615。其实通婚作为一个行之有效的策略并不仅仅为精英阶层所用,更是普通阶层为建立关 系网络、维护家族地位的一个最为经常使用的策略。举凡婚姻关系的缔结,并非只是一种模式,抑或建立在 男女两性一厢情愿的基础上,婚姻关系背后往往凝结着一定的社会性诉求,当然人类婚姻并不都是带有一定 的工具性目的,但是以婚姻关系缔结实现政治和经济等目的的现象自古以来始终存在。对于生活于乡土社 会中的人来说,要想改变生活处境和社会地位,就会通过所谓的攀附婚姻,即将女儿嫁给当地社会有身份和 威望的家庭,抑或娶当地有社会地位家庭的女儿,通过这样一个亲缘关系的缔结,原本无血亲关系的两个家 庭建立了亲戚关系。在 D 群体作为外来个体进入海原县并取得定居权利,其定居权利的合法性并不仅仅是被 当地政府所认同,当地人的认可和接受也是至关重要的。尤其对于那些个体进入海原县的年轻人,他们在海 原县无亲无故,无依无靠,既无家舍,也无土地,为了能生存下来,他们给当地大户人家当伙计,靠出卖苦力维 持生活。由于他们生活贫困,虽已到成家年龄,但是没有经济能力成家,在这种情况下,他们采取了灵活变通 的形式,即入赘的方式解决自己的婚姻大事,在当地将入赘婚姻称为"招女婿"。

人赘婚,又称"倒插门"或"招女婿","入赘婚相对于正常婚姻是一种变异"<sup>[8]</sup>。在男娶女嫁为一贯传统的中国社会,入赘婚只是基于特殊社会原因的一种补充性婚姻。费孝通先生在江村和禄村调查时就曾经注意过如何成为村子里的人这个问题,大体上说有两个条件:第一是要生根在土里,在村子里有土地;第二是要进入当地的亲属圈子<sup>[9]72</sup>。事实上,婚姻本身就是一种构建社会关系的常见行为,入赘也成为极个别人进入并定居海原县的方式,这些人中,既有个别男子入赘当地人家,他们入赘以后,其下一代人被要求改姓,数辈之后才回归原姓,等等。入赘婚是一种较为普遍的婚姻类型,自古有之,《汉书·贾谊传》引《陈政事疏》云"秦人家富子壮则出分,家贫子壮则出赘"<sup>[10]2244-2245</sup>。

入赘只是一种婚姻形式的变通方式,其原因主要是由于经济因素的考虑,通过一种"反结构"的方式促成婚姻缔结关系。在以男权主导中国的历史中,对入赘婚有一种社会普遍性的偏见。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观念逐渐发生变化,但社会上贱视赘婿观念根深蒂固,入赘婚只是那些经济困顿无力娶妻者的无奈选择。其实入赘婚也是一种基于社会需要的婚姻形式,当女方家无子,需要养老接代;或是女方家人口少,需要劳动力;或是男子家贫而无力娶妻,只能以身为质到女家完婚。入赘后的"赘婿",其角色由婚姻而拟制血缘关系,女

婿在实际功能中要承担起儿子的职责,即接续宗祧,补充劳力,并赡养女方家老人。这既是应对无子家庭实现其血脉衍传,也是解决无子嗣家庭老有所养,以及贫困子弟无力婚娶的一种应急策略。海原县D群体的人赘婚姻基本是基于这一社会原因,用一位受访的D群体老人的话说:"当时跑下来太孽障了,穷得很,只能招女婿了。正常是娶不上媳妇的。"这也是作为个别人进入海原县能够生存下来的原因,也有的是出于同族和乡亲观念,对于晚来的D群体赠予一定的土地,让他们定居下来,这样的情况在树台乡D群体中就有多例,刘河的MZR家就是一例:

1953年我们家来到海原树台的。我的老家在甘肃D县漫山村,老家环境艰苦,人们很穷,为了生活,我爷爷带着一家人来到海原的。我们初来时,先是住在红进大西沟,当地的王家给了我们一点,对我们比较照顾。当时我父亲弟兄七个,后来三个返回了老家,他们回去的日子过得都可以。我们还是有来往的。1959年左右我们家才搬到刘河的,其中在东川也住过一年。当时老家为甘肃定西人JYK老汉给我家给了一块地,在现在的白山梁。(MZR,2016,刘河)

MZR 的爷爷在获取土地后,他们一家人就在刘河村安家落户。MZR 育有多子,现已形成多个家庭,人口有近百人,成为刘河村人口第一大户。笔者 2014年访谈过他的儿子 MYM(当时已70岁),他们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来到海原县,先是住在树台乡的大西沟村,刘河村的马家给了他五十亩地,1954年他将部分家人搬到刘河村,1957年举家搬至刘河村。

## 四、他乡即故乡:移民群体的空间身份认同

当然 D 群体迁入海原县获取土地的方式不止以上三种,不管是哪一种方式,都是 D 群体在新空间中获取土地的一种主体性策略,体现出他们在早期移民阶段的具体特征。尤其是在社会环境和社会资本不利的情况下,要顺利获取土地并定居海原县,需要充分发挥他们的主观能动性,以主动姿态积极有为,借助各种社会资源,抑或在构建社会关系网络中达成获取土地的社会条件。这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移民群体获取土地的境况。他们获取了土地,过上了定居生活,开始实现由他者眼中的"D 群体"向"海原人"身份转变。当时的 D 群体初来海原县,对于老家保持着一定的故土情感,他们的外来群体身份,以及在 D 群体交流时使用的"老家话"等,与当地人存在着一定的差异。他们被当地人称为"D 群体",显然在一段时间里,他们被当地人视为迁移而来的外来户,土地的获取使他们落居海原,其身份在当地居民意识中尚处于"客位"认知。其实对于当时的"D 群体"来说,在他们的意识中作为"D 群体"的地域认同依然很强烈,但是作为农耕群体,只要他们扎根下来,在新空间中新的地缘身份认同就会自觉与不自觉地培育出来。

此时的海原县"D群体"已有半个世纪以上的历史,他们定居海原县,在新家园中安居乐业,他们与老家来往并不频繁,有些人已很久不曾回过老家,随着父辈们的逝去,他们对老家的故乡情感也随之减弱。对于土生于海原县的新一代"D群体",他们生于海原县长于海原县,而先辈观念中作为他乡的海原县,在他们的意识中海原县却成为他们的家乡。中国人的家乡观总是孕育在其生活的土地上,他们的根落到哪里,哪里就是他们的家,流动让他们的家园成为故园,新家在定居中培育并固化于内心,这是农耕民族的集体性格。至今在"D群体"中都保留着他们来自 D地区的历史记忆,但故园并非家园, D地区只是一个模糊的记忆,海原县成为他们生生不息的家园。当新的家园意识一旦形成就必然会替代老家所塑造出的地域身份认同,毋庸置疑,人都有依恋故乡的文化情结,但是移民群体的故乡情结总是孕生在流动的路途。如果说,老家对于他们意味着故乡,那么,新家终会成为新的故乡,而这种故乡意识的生发实质上建立在对新家园的文化适应的基础上。从这个角度来说,故乡不是一个既定的过去式意义上的空间归属,或是对于故园的历史记忆,而是一种对新家园空间认同的情感赋予,这使得故乡意识总形成于流动不息的路途。

人总是在流动中徘徊于新家与老家之间,人们习惯对家园进行新与老的情感表达,这种新与老二元对立的观念并不是绝对意义的,相反新与老的家园意识总会在人的空间流动中辩证地予以转化。一个新的家园因为身体的离开变成了故乡,而一个陌生的空间因为长期居住便成为熟悉的家园,一旦你选择离开,它自然

就成为老家,自然就成为新的故乡。所谓"故乡"就是出生或长期居住的地方,又指老家或家乡。[11]493这个地方承载了人身体的空间居住,提供了赖以为生的基本生计资源,使生命在可持续性中形成一种空间的依赖感和情感认同:"故乡是一种中等规模的地方。它是一个足够大的区域(城市或乡村),能够支配一个人的生计。"[11]122实质上,故乡作为一个承载生命的空间,具有可大可小或不同场景中的存在形态,如故乡首先是地球母亲,故乡是风景,故乡是骑士和英雄的故乡,是战斗和胜利的故乡,是传说故事和童话故事的故乡,故乡亦是祖先战斗受苦的富饶土地[11]128。这种故乡的界定已完成人们观念中对故乡常识的解构,故乡不只是一种存在形态,故乡是生活经历后的情感诉求,也是有着与一切与生命相联系的时空认同。故乡不只是身体离开后对老家剪不断的故土留恋,亦是在新家园中逐渐培育起的一种空间的情感归属,故乡是生存空间在文化层面的意义赋予,而故乡的文化意义就在于其流动性特征。故乡的本质在于揭示人与空间的辩证关系,人只有身处并扎根于某一空间,并以适者而生存,才会生发出对生存空间的情感认同,诚如有人所说,扎根于土地之中并提高对于土地的虔诚感对于定居的农业民族似乎是自然而然的[11]128。这是故乡情结得以产生的本质所在,离开了这样一个生存的经历,故乡认同便缺乏生存的基本土壤。

因此,故乡认同并不是无根之木无源之水,祖辈的世代故乡如果缺少后辈落地生根的生活经历,也只是一种漂浮不定的历史记忆,不是一种原生的根基性情感,而是一种带有建构特性的情感认同。故乡就是化陌生为熟悉的生命历程,是日久便自然玉成的生命"惯习"。唐朝黄峭《黄氏认亲诗》中有一句诗文:"年深外境犹吾境,日久他乡即故乡。"这可能是何为故乡最为精辟的诠释,勿用再做任何的文字解释。海原县"D群体"用鲜活的例证就揭示了这样一个普世的道理。如果说,在他们先辈的观念中海原县曾经是"异乡",背井离乡中故土难离的心情曾是早期海原县"D群体"的集体情感,这会随着时间推移代际更替而日渐冲淡。当一辈辈的"D群体"在海原县落地生根生生不息,当他们的根深深扎入海原县这块土地,这里就是他们的家园,正如一句柯尔克孜族名言所说:"人出生在哪里,哪里就最珍贵。"这种珍贵就是一种家园依赖感情,它消泯了先辈们的故乡情怀,并最终让故乡情感孕育在滋养他们生长的脚下的土地。海原县"D群体"从先辈们背井离乡,初至"他乡",及至生长在"他乡"的后辈们数代营生,先辈们的"他乡"最终成为他们的故乡。

## 五、结语

一部移民群体的历史,其实就是一个移民群体空间置换中寻求新家园的历程,更是移民群体在新家园中实现由"外来人"变为"本地人"身份的自识与他识的转变历程,这种转变既有移民群体主体性的策略,更有社会大变革所带给作为底层老百姓群体共有的时代福利。从海原县"D群体"的土地获取历程来看,移民群体积极主动的主位身份获取土地不仅始终存在,而且更多彰显乡土中国移民群体在空间置换中资源获取的主体性。1949年以来中国社会关于我国农村土地制度的两次大的社会变革,大家在新规则中共同获取土地和实现土地的再分配。土地制度的两次社会变革场景,无疑让移民群体原有的土地获取和随之而来的社会融入更加深入,并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离乡人后辈的土生土长,对于新空间中当地人的身份认同自然得以养成,并不断得以强化,外来的经历最终成为一种历史记忆。

#### 参考文献:

- [1]科大卫.皇帝和祖宗 华南的国家与宗族[M].卜永坚,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
- [2]杨金庚,总纂.光绪海城县志[M].刘华,点校.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2007.
- [3]朱亨衍,总纂.乾隆盐茶厅志[M].刘华,点校.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2007.
- [4]东乡自治县志编纂委员会.东乡族自治县志[M].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94.
- [5]海原县志编纂委员会.海原县志[M].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1999.
- [6]阎云翔.礼物的流动 一个中国村庄中的互惠原则与社会网络[M].李放春,刘瑜,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7.
- [7] Rubie S. Watson. Class Differences and Affinal Relations in South China [J]. Man, New Series, Vol.16, No.4 (Dec., 1981).
- [8]郭松义.从赘婿地位看入赘婚的家庭关系——以清代为例[J].清史研究,2002(4).

[9]费孝通.乡土中国生育制度[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

[10]班固.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2.

[11]段义孚.空间与地方 经验的视角[M].王志标,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7.

# Land Acquisition and Spatial Identity of Rural Chinese Immigrant Groups: A Case Study of Group D in Haiyuan County

YANG Wenbi

(School of Ethnology and Historiography, Ningxia University, Yinchuan, Ningxia 750021)

**Abstract:** Since ancient times, China has been an agricultural country where land is not only the basic means of subsistence for farmers but also a symbol of capital that embodies the legitimacy of their spatial identity. In history in the rural Chinese society where leaving one's hometown was a kind of normal phenomenon, the immigrant groups' acquisition of land had always been the priority for settling in a new space, which also became their basic survival logic in space integration.

The Group D in Haiyuan County of Ningxia province as an immigrant group in history, has actively sought land resources during their integration process. Their land acquisition has not only involved proactive individual strategies but also the redistribution of land resources brought about by social changes. Meanwhile, their acquisition of land has facilitated the historical transition of their identity from "guests' to "hosts," endowing them with a sense of local identity on both the recognized and self-recognized levels.

Keywords: land resources, immigrant groups, group D

责任编辑:王玉强

· 71 ·